

证券代码：300362

证券简称：天保重装

公告编码 2015-085 号

成都天保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成都天保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15 年 7 月 31 日以直接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发出，会议于 2015 年 8 月 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8 人，实际表决的董事 8 人。会议由董事长邓亲华先生主持。根据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情况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不断激励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稳定和吸引核心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等人员，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结合在一起，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拟定了《成都天保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公司董事王军先生、杨武先生属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受益人，故王军先生、杨武先生在审议本议案时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2 票回避。

二、审议通过《关于将叶鹏先生作为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议案》

叶鹏先生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邓亲华先生及一致行动人邓翔先生之近亲属，为公司主要核心管理人员。其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最近三年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宣布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也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

处罚的情形，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因此，叶鹏先生作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具备合理性。

激励对象叶鹏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邓亲华先生及一致行动人邓翔先生之近亲属，故邓亲华先生、邓翔先生在审议本议案时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公司董事王军先生、杨武先生属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受益人，故王军先生、杨武先生在审议本议案时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了具体实施成都天保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下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

1、授权董事会确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数量及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3、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5、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解锁资格、解锁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6、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是否可以解锁；

7、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解锁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解锁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

8、授权董事会办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锁定事宜；

9、授权董事会决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解锁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办理已死亡的激励对象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补偿和继承事宜，终止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0、授权董事会对公司限制性股票计划进行管理；

11、授权董事会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公司董事王军先生、杨武先生属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受益人，故王军先生、杨武先生在审议本议案时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同意聘任邓梦诗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15年9月2日下午15:00，在公司以现场和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以下事项：

- 一、《关于公司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二、《关于将叶鹏先生作为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议案》；
- 三、《关于公司〈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四、《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成都天保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4日